**关于北林区2020年上半年财政预算**

**执行情况报告**

**北林区财政局局长 徐英春**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上半年，我区财政工作在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，紧紧围绕全区改革发展大局，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影响，优化支出结构，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，积极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，财政工作平稳健康发展，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。现将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。

一、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。上半年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0027万元，同比减收12287万元，下降38.0%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99630万元，同比增支22823万元，增长8.2%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。上半年，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4万元，同比减收1405万元，下降99.0%；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1709万元，同比增长67.1%，增支686万元。

（三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。上半年，社保基金收入完成138748万元；社保基金支出完成109687万元。其中：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支出57612万元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出3658万元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21181万元，职工医疗保险、城乡居民医疗保险、工伤保险、失业保险等支出27236万元。

二、上半年重点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财政收入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较大

上半年全区税收收入完成16421万元，下降36.6%；非税收入完成3606万元，下降43.7%。具体原因：一是受疫情因素影响，大批企业关停，税收减收4789万元。二是受政策性因素减收。自2019年4月1日起，增值税率下调，同比减收2500万元。三是象屿集团增值税留抵退税2198万元。四是非税收入同比减收2800万元，主要是上年同期一次性收入较大。其中，棚户区改造项目未按规定配建廉租住房收入1321万元，河道管理处砂石承包费缴库1700万元和环保局对排污企业罚款849万元。

（二）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进一步加大

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财政支出的优先保障。上半年，全区财政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27.4亿元，增长6.6%，占全区财政支出的比重达91.6%，各项民生政策得到较好落实。其中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长30.0%、社保和就业支出增长8.8%、卫生健康支出增长14.1%、节能环保支出增长49.7%、住房保障支出增长47.5%。

**一是优先保障疫情防控**。坚持党中央把人民群众生命健康权放在首位的要求，统筹安排新冠疫情防控资金7459万元，主要用于防疫物资购置和一线防控人员补助支出。**二是重点保障教育发展**。补齐教育“短板”，安排资金1200万元支持新建幼儿园，安排特岗教师工资662万元，提升农村薄弱学校师资水平。**三是大力支持扶贫攻坚**。研究制定2020年财政支持精准脱贫政策，出台《北林区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办法》，提升扶贫资金使用效益，助力精准扶贫、精准脱贫。安排专项扶贫资金7547万元，主要用于贫困村道路维修、建设冷库及配套设施、雨露计划和贷款贴息等支出。**四是加强乡镇基础设施建设**。上半年拨付资金1.5亿元，支持乡镇生态廊道、呼兰河（含努敏河）治理、幸福水库除险加固、农村公路建设和危桥改造建设。**五是加强基本住房保障**。上半年拨付老旧小区改造资金4670万元，发放廉租房补贴资金492万元，涉及补贴家庭4047户，6156人。

（三）提高财政统筹能力，全力支持项目建设

**一是争取上级债券资金支持**。面对经济下行带来的财政收支压力，主动谋划拓宽渠道、集聚资源，通过借力发展突破资金瓶颈。上半年共争取新增政府债务资金2.5亿元，主要用于绥大高速公路征地拆迁、农村公路危桥改造和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等项目支出。**二是盘活财政存量资金**。上半年共收回存量资金8594万元，已全部盘活，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益。**三是推动创新驱动战略**。对农垦龙王、金龙油脂2户大豆加工企业，在固定资产投资、技术研发费用方面予以申报贴息补助369万元，支持了企业创新发展。

（四）严密防控政府债务风险，坚决遏制政府隐性债务增量。严格实行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和限额管理，遏制隐性债务增量，控制政府债务率，全区债务风险可控，上半年债务付息支出3024万元。截止6月末，已化解571万元隐性债务，本年度没有发生新的隐性债务。

（五）进一步完善采购预算，强化政府预算管理

凡是属于政府采购范围的支出项目，均按规定的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限额标准、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政府采购预算。今年专项资金中的政府采购项目，已同步编制采购预算。

上半年，财政运行总体平稳，但也面临一些突出问题：受新冠疫情影响，财政收入减收幅度较大，且短期将持续影响。但与此同时，支出需求不断加大，收支矛盾愈发突出。财政民生投入虽然年年增加，但在教育、医疗、养老等领域还存在不少短板，对照全区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期盼还有差距。

三、下步工作安排

（一）依规平稳有序组织收入

**一是积极鼓励企业开工复工**。在严控新冠病毒扩散的前提下，积极鼓励企业复工复产，拉动经济增长。**二是积极推进综合治税**。多渠道获取涉税信息，加强各部门的协作，整合征管数据，完善协作机制，全方位掌握企业经营信息。与公安等部门配合，进一步提高纳税人的税法遵从度，依法打击各类税收征管的违法犯罪行为。**三是加强非税收入征管**。强化非税收入征管，尤其是加强对重点单位、重点项目和重点环节的征管，加大稽查和催缴力度，挖掘增收潜力，堵塞征管漏洞。加强与各相关征管单位的沟通协调，督促相关部门抓好收入组织工作。**四是强化国有资产管理**。在国有资产的出租、发包和变卖过程中，严格按政策程序规定执行，及时缴库，严禁各单位私自处置。同时，加强与国土部门协调配合，及时掌握土地出让动态，确保应收尽收。

（二）在过“紧日子”中保障重点

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和减税降费政策影响，带头树牢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严格执行省政府出台的财政支出预算管控清单，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，控制和压缩会议、培训、差旅和公务接待等公用经费性质非重点、非刚性支出，全力保工资、保基本民生、保运转、保企业养老金缺口、保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支出。

（三）全力做好减税降费工作

树立“一盘棋”的思想，加强工作沟通协调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加强工作衔接，及时沟通工作情况，交流工作经验，合力解决政策执行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好更大规模减税、降低社保费率等政策。

（四）全方位发挥预算监督职能

强化预算监督意识，加强财政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相结合，将预算监督贯穿预算执行、资金分配使用等全过程，重点加强对扶贫、民生、涉企等重点领域的资金监管，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，推动预算部门强化廉洁意识和绩效意识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、合规、高效。

（五）全面落实“一岗双责”

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和财政业务工作同部署、同推进、同检查、同考核，推动财政干部树牢“四个意识”、增强“四个自信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，做到推动财政事业发展和反腐倡廉两手抓、两促进，为北林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新的贡献。





